

全立杜賣契字人萬丹山仔腳廖心通、廖心厚、廖心和、廖心仲。有承祖父明買過蕭媽座水田壹段，址在萬丹庄后洋，土名叁分仔。其式分係長孫份額，尙餘壹分，係通父鬮分應份之業。東至陳喜田爲界；西至路；南至自己公田爲界；北至陳歐公田爲界。四至界址明白，併配帶圳水壹分，灌溉充足。今因乏銀使用，兄弟相商，愿將此田出賣，先盡問房親人等，不欲承受，外托中引就問到猫霧鬆庄陳路觀全陳群觀出首承買，即日三面議定時值價佛銀壹佰捌拾大員正。其銀即日全中交收足訖，其田隨即踏明界址，交付與銀主前去起耕掌管。一賣千休，日後子孫不敢言找言贖，不敢異言生端滋事。保此田係通兄弟等承祖父物業，與別房人等無干，亦無重張典掛他人財物爲碍，以及上手交加來歷不明等情。如有此情，通兄弟等一力抵當，不干銀主之事。此係二比甘愿，各無反悔。口恐無憑，今欲有憑，全立盡根契字壹紙，併帶上手契肆紙，共伍紙，付執爲炤。

即日全中實收過契面佛銀壹佰捌拾六員正完足，再炤。

代筆人 江中柱（憑）

爲中人 塗文龍（花押）

陳昌（花押）

知見人 廖正達（花押）

全立杜賣契字人 廖心通（忠）

心厚（花押）

心和（花押）

心仲（花押）



同治伍年拾壹月 日